

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协会
内蒙古自治区教育厅
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厅
内蒙古自治区生态环境厅
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
内蒙古自治区妇女联合会

文件

内科协协字〔2023〕55号

内蒙古科协 教育厅 科技厅 生态环境厅 团委
妇联关于举办第38届内蒙古自治区青少年
科技创新大赛的通知

各盟市科协、教育局、科技局、生态环境局、团委、妇联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、科

技、人才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精神，激发青少年好奇心和想象力，培育一大批具备科学家潜质的青少年，内蒙古科协、教育厅、科技厅、生态环境厅、团委、妇联决定共同举办第 38 届内蒙古自治区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（以下简称大赛）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大赛主题

点燃科学梦想 培育创新志向

二、大赛内容

青少年科技创新成果竞赛、科技辅导员科教创新成果竞赛、青少年科技实践活动比赛、少年儿童科学幻想绘画比赛、青少年科学影像作品展评。

三、大赛实施

大赛采取自下而上、层层选拔推荐的方式分三个阶段组织实施。

第一阶段：2023 年 11 月 30 日前为盟市赛事组织阶段。各盟市科协参照大赛章程和规则组织盟市赛事，并按申报名额和规定时间审核推荐优秀项目参加自治区赛事。

第二阶段：2023 年 12 月至 2024 年 5 月为自治区赛事组织阶段。大赛参照竞赛章程和规则组织比赛项目申报、资格审查和评审工作。

各项比赛规则和申报指南，请登录大赛网站查阅（网址：<https://castic.cyscc.org/>）。根据全国大赛组委会要求，

大赛报名网站将进行升级，具体时间和要求将另文通知。

第三阶段：2024年5月至8月全国赛事组织阶段。根据大赛评审意见，推荐优秀项目参加第38届全国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等竞赛活动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1.各盟市要加强竞赛活动组织管理，严格执行大赛章程规则及相关管理规定，组织开展好竞赛作品申报、审查、评审和表彰奖励工作，确保盟市赛事公平公正。

2.各盟市要按大赛章程要求，做好推荐参赛代表和作品的审核把关，择优选拔推荐盟市赛事一等奖项目参加大赛。

3.各盟市要加强竞赛活动宣传，广泛发动和指导各级各类中小学校规范开展青少年科技实践活动，支持旗县区科协、中小学校开展基层赛事，弘扬科学家精神，引导和培养广大青少年学习科学的兴趣，在全社会推动形成讲科学、爱科学、学科学、用科学的良好氛围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王玮，0471-6961424，邮箱：
zzqkczxqs@126.com。

通信地址：呼和浩特市新华大街70号内蒙古科协办公楼805房间，内蒙古自治区科技教育和创新服务中心。

附件：第38届内蒙古自治区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申报名额

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协会



内蒙古自治区教育厅



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厅



内蒙古自治区生态环境厅



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



内蒙古自治区妇女联合会



2023年10月25日

第38届内蒙古自治区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

申报名额

各盟市要按大赛章程要求，择优选拔推荐本地区一等奖作品参加大赛，各赛项申报名额如下。

1.青少年科技创新成果竞赛，各盟市申报名额不超过60项，其中小学生作品不能超过总名额的50%，小学、初中、高中各学历段集体作品数量不得超出该学历段申报作品数量的20%，各学历段单个学科作品数量不得超出该学历段申报作品数量的50%。

2.科技辅导员科教创新成果竞赛，各盟市申报名额不超过40项。

3.青少年科技实践活动比赛，各盟市申报名额不超过20项。

4.少年儿童科学幻想绘画比赛，各盟市申报名额不超过50项。

5.青少年科学影像作品展评，各盟市申报名额不超过50项。

6.基层创新大赛优秀组织单位，各盟市申报名额为2家。

7.十佳科技示范学校，各盟市申报额为2所，其中小学1所、中学1所。

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协会办公室

2023年10月25日印发
